

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6日上午11点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06日以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公司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傅婧辰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59号）同意注册，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650.00万股。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475号”《验资报告》，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5,95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34,600.00万元，公司股本由人民币25,950.00万股变更为人民币34,600.0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9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上市，公司类型将由“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最终以工商审批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公司类型、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现拟将《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对《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先期投入。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

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再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筹投入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上海博成机械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12,000.00万元现金收购上海博成机械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购上海博成机械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调整实施进度的议案》

考虑到市场情况，为进一步贴近消费市场，靠近终端客户，并为将来的出口业务预留空间，公司将在收购上海博成机械有限公司后“配套绿色彩印内包智能制造生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博成机械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安徽省明光市工业园区变更为上海市奉贤区。

“配套绿色彩印内包智能制造生产项目”的预计完成时间将推迟到2022年6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计完成时间将推迟到2021年12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调整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本次公司拟使用 1.5亿元人民币范围内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拟在最高额度不超过 1.5亿元人民币的范围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完善，对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九日